

凌河镇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2019 年，在市委、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凌河镇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有关规定，始终把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加强党风廉政建设、规范作风、落实重点工作、密切党群、干群关系的重要举措来抓，着力推进凌河镇政务建设健康发展。本报告包括政府信息公开的组织领导和制度建设情况，发布解读、回应社会关切以及互动交流情况，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推进情况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以及公开平台建设情况，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办理情况，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，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提起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的情况、收费和减免情况，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情况，所属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工作推进措施和落实情况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等部分组成。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。年度报告电子版通过安丘市人民政府网站（www.anqiu.gov.cn）公开，如有疑问请与凌河镇党政办联系，联系电话：0536-4641001，通信地址：安丘市凌河镇新凌大街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

2019 年，凌河镇通过市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公开政府信息 124 条，公开信息主要内容包括组织机构、政策文件、工作信息、人事信息、决策公开、执行公开、服务公开、结果公开、其他信息等基本目录信息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2019年凌河镇共收到依申请公开3件，已按照要求对依申请公开进行了答复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加强组织领导，统筹安排部署各项工作。镇党委、政府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考核范围。镇党委专门成立了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由镇长任组长，镇党务副书记任副组长，科级干部为成员。同时，镇属各办公室派出一名工作人员，每月报送信息到党政办。为政务、村务公开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了强有力的组织保证。

坚持制度约束，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常态化运行。2019年，凌河镇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等文件开展工作。定期发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报，年终进行绩效测评等方式，有效推动政府信息准确及时公开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化、常态化运行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情况

凌河镇党委政府利用各种形式宣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督促镇级部门和下属事业单位及时上报相关信息，为政府信息公开及时提供基础信息。集中组织学习《条例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》，既严格遵循了保密制度规定，又做到了“应公开，尽公开”。2019年，建立健全信息公开渠道，通过“凌河微政”等APP，最大限度发挥政府信息公开便民为民的功能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

加强保密培训，做好信息安全及保密审查工作。2019年，我镇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及上级相关要求，坚持“谁主管谁审查、谁审查谁负责、先审查后公开”，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信息安全及保密教育培训。

五）监督保障情况

1. 建立考核通报制度。主动接受市政府政务公开办对我街道政务信息公开情况进行的监督，对发现工作不到位的地方，我街道及时改进。同时，我街道由办公室定期对各科室工作进行监督，保证政务信息的时效性与准确性发现问题督促各科室立即整改，并将整改结果及时反馈给该科室的分管领导与街道主要领导。

2. 主动听取社会公众意见。一是对于需要向社会进行意见征集的，我街道及时在部门网站和政府网站进行公示，并注明联系电话和邮箱，积极主动听取社会公众的意见与建议。二是公众对于网站信息有任何疑问的，我局及时进行解答。

3. 责任追究结果情况。2019年我街道未出现因信息公开不到位需要进行责任追究的情况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
政府集中采购	0	0
--------	---	---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3	0	0	0	0	0	3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2	0	0	0	0	0	2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
	3. 危及“三安 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4. 保护第三方 合法权益	1	0	0	0	0	0	1
	5. 属于三类内 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6. 属于四类过 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 属于行政执 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 属于行政查 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 供	1. 本机关不掌 握相关政府信 息	0	0	0	0	0	0	0
	2. 没有现成信 息需要另行制 作	0	0	0	0	0	0	0
	3. 补正后申请 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	1. 信访举报投 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
理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3	0	0	0	0	0	3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19年,凌河镇在上级主管部门的正确领导下,政府信息公开

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绩，切实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，为建设法制性、透明性政府迈出坚实的一步，但也存在一些不足和问题。针对上述存在的不足，我镇将在 2020 年度工作中加以深入研究，切实改进。一是进一步强化组织领导。优化工作队伍配置，调整职能分工，建立健全工作制度，创新工作工作方式，加强信息公开力度。二是拓宽公开范围，同时加强保密审查。对照《条例》等有关规定要求，认真梳理政府信息公开事项，查漏补缺，修订信息公开指南和公开目录，确保应公开的全部公开；同时严把保密审查关，确保公开内容不泄露各类秘密，不危及国家安全、公共安全、经济安全、社会稳定，不涉及对第三方合法权益造成损害的个人隐私等。三是丰富公开途径。通过网络、微信等多种方式加大宣传力度，合理规范信息公开工作流程，拓宽公开渠道，利民便民。

2019 年，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绩，切实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，为建设法制性、透明性政府迈出坚实的一步，但也存在一些不足和问题。主要表现在：一是队伍建设还有待加强；二是公开的政府信息质量不够好，公开事项的信息不够严谨，质量不高。三是信息公布时效性需要进一步提高。四是信息公开的工作经费有待进一步落实。

针对上述问题，我们将在今后的工作中加强管理，强化信息公开力度，加强与相关部门联系，努力做到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不断充实和完善；加强政府信息公开人员队伍建设，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、公开效率和质量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顺利推进并取得实

效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

安丘市凌河镇人民政府

2020年1月14日